附件1

2024年湖南省普通高校示范基层教学组织评价细则

| 一级  指标 | 二级  指标 | 评价内容及标准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1.组织建设  （10分） | 1.1组织设立 | 1.教学组织纳入学校治理结构体系，设立运行3年以上，成员原则上不少于5人。  2.按照专业、课程（群、组）设置教学团队，鼓励设立跨学科、跨专业、跨院系的“虚拟教学组织”或课程团队。  3.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，将基层党组织建设与教学组织建设有机结合。 |
| 1.2组织制度 | 1.发展目标和规划明确、可操作性强，且符合人才培养目标要求，有详细、科学、合理的教学组织学期工作计划和年度工作总结。  2.具有完备的教学组织、教研活动、听课评议、教师培养、教学督导、教学质量评价等基本管理制度。  3.建立了教学组织常态化考核激励机制，将教学组织建设纳入学校绩效考核、年度评优评先等考核体系；学校的各类教学奖励向教学组织核心成员倾斜；建立定期开展示范教学组织评选活动机制。 |
| 1.3经费场地 | 1.设有教学组织专项经费。  2.有相对固定的办公场所、教学资料档案室和办公设施。 |
| 1.4人员职责 | 1.教学组织设1名主要负责人。负责人政治立场坚定，热爱教育，长期在教学一线工作，本科教学和教研教改经验丰富，具有副高级及以上职称。负责人和团队骨干教师均为在编在岗人员。  2.教学组织负责人、骨干教师、一般教师职责分工明确，履职到位。 |
| 1.5组织氛围 | 1.定期开展有主题的常态化教研活动。  2.有1门以上按照课程组形式开展联合备课的课程。 |
| 2.教学管理(30分) | 2.1教学任务 | 1.按照人才培养方案及教学计划，组织落实所承担课程的各项教学任务，每位教师每年至少完成32学时课堂教学，无随意调整教学计划等情况。  2.教授、副教授近3年为本科生上课率达100%。  3.对备课、授课、辅导答疑、作业布置与批改、考试或考查、实验、实习（实训）、课程设计、毕业论文等各教学环节进行指导、检查和督促，按要求完成各项教学工作。 |
| 2.2教学档案 | 1.课程教学大纲、教案、课程表、教学任务书、教学日历、考试安排、实践（实习、实验）指导书、试题（卷）库等教学材料齐全完备。  2.教学文件填写规范，教案、讲稿、PPT课件等编制规范，作业、实验报告、实习报告、课程设计、考试试卷、毕业设计（论文）等批改认真、保存规范。 |
| 2.3课堂教学 | 1.严格执行课程教学大纲，课堂教学规范，无重大教学事故。  2.“以学生为中心”进行课堂教学，采用启发式、研究式、讨论式等多种教学方法；积极推动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，运用多媒体、混合课堂、翻转课堂、智慧课堂等进行教学和开展教学资源建设。  3.课堂管理严格，把课堂参与和课堂纪律纳入学生考评内容，近3年所授课程未被学校学风抽查通报批评。 |
| 2.4考试管理 | 1.具有试卷命题审核机制，试卷试题质量高，难易度、题量、题型合理，与教学大纲要求一致，试卷批阅、分析及时。  2.实行过程考核与课程结业考试相结合。  3.狠抓考风建设，考试纪律严格。 |
| 2.5质量保障 | 1.建立教学质量评价和分析反馈机制，不定期组织开展同行评议和学生评教。  2.以学生学习成果为导向，定期开展教学自评自检、情况分析等，不断改进教学模式，提升教学质量。 |
| 3.专业建设  (10分)（公共基础课教学组织不纳入此项评价） | 3.1专业建设 | 1.教学组织具有详细专业建设规划，定期修订并落实人才培养方案，达成专业毕业要求和培养目标，达到国家各专业类教学质量标准。  2.开展专业评估、专业认证等工作，落实一流专业、示范专业、特色专业、综合改革试点专业等建设任务。 |
| 4.课程建设  (10分) | 4.1课程建设 | 1.定期修订并完善课程教学大纲和课程标准，课程内容及时更新。  2.开展一流课程、课程思政示范课程、精品课程、特色课程、在线课程等建设，并获批有校级及以上的上述课程。  3.开展课程资源库、案例库、试题库等建设，参与课程相关的实验室、资料室、数字化教学环境与资源建设，不断丰富课程教学资源。 |
| 4.2教材教辅 | 1.面向国家、行业领域需求，组织编写及择优选用高质量教材和教辅资料，教材建设、选用与评估制度运行良好。  2.教学组织成员近5年以主编或副主编身份至少出版1本教材或教学专著。 |
| 5.教学改革研究  (10分) | 5.1教学改革研究 | 1.具有详细的教研活动计划，每学期组织开展集体备课、教学讨论、相互听课、教学观摩等活动。  2.建立教改项目结题成果分享机制，每学期结束后及时总结活动开展情况，并形成典型活动成果材料，及时推广应用教学改革成果。  3.近3年校级及以上教改项目参与教师占比达到60%，至少获1项省级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立项、1项校级及以上教学成果奖，在省级及以上学术期刊发表教学改革研究论文3篇（限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）。 |
| 6.教师队伍建设  (20分) | 6.1师资队伍 | 1.教学组织全体教师具有良好的师德师风，遵守《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》，未发生有损教师职业声誉的行为。  2.教学组织梯队结构合理，教师年龄、学历、专业、职称结构较优。 |
| 6.2教师发展 | 1.制定教师培养计划，积极组织团队教师、特别是青年骨干教师参加国内外教学研讨会议、进修访学、教学竞赛等，近3年至少获1项省级及以上教师教学竞赛奖励。  2.对新入职教师开展系统培训并配备指导教师，传帮带机制健全，运行效果良好。 |
| 7.实践育人  (10分)（公共基础课教学组织不纳入此项评价） | 7.1实践教学 | 1.科学制定实践教学方案（实践大纲），规范设置实践教学环节，有效开展校内实践教学和校外实习实训，实践教学经费充足。  2.创新创业教育实现全覆盖，与专业教育深度融合；指导学生参加创新创业大赛和学科竞赛，近3年至少获得1项省级及以上奖励。 |
| 7.2实习基地（实验室）管理 | 1.实习（实训）条件满足要求且不断改善，实习（实训）管理规章制度健全，积极与校外企业、科研机构等单位共建稳定的校外实习（实训）基地，具有校外实践教学指导团队。  2.实验室管理制度完备，过程管理规范，注重实践安全，具有完整的实验设备使用日志。（无实验室的此项不计分） |
| 8.特色优势  (20分) | 创造性地开展与其工作任务相一致的活动，在组织制度建设、师资队伍建设、教学管理、教学研究改革、专业建设、课程建设等方面形成独特优势。 | |